

(校名) ○○○學年度第○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會議紀錄

開案會議範本(請確依實際情況填報)；撰寫會議紀錄時：

1. 請刪除未討論之案由。

2. 請刪除底線標註之提示文字，或與案情無關之備

一、時間： 年 月 日 (星期) 上 (下) 午 時 分

二、地點：

三、主席： 校長

紀錄：

四、出席人員：詳簽到表。(請註明性別，出席委員人數須達總人數1/2以上)

五、報告事項：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2條第2項、第26條、第27條第3項與第36條第1項、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24條、兒童及少年福利法與權益保障法第66條，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8條之規定，非有正當理由，當事人之資料應予保密。相關與會人員，因職務或業務持有或知悉本案（含文書）之內容者，有保密之責任，違反者，應依刑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處罰。

六、提案討論：

【案由一】討論校園性別事件(校安通報序號：0000000)。

(一)社政通報序號：_____

(二)事件類別：☐性侵害 ☐性騷擾 ☐性霸凌

(三)行為人身分別：學生

(四)被害人身分別：學生

(五)是否跨校：☐否 ☐是，他校校安通報序號：_____

(六)案情說明(如事件之時間、樣態、當事人、學務處初步釐清及召開專案會議情形…)

例：學務處說明事件處理流程：

1、A 生於○○年○○月○○日主動告知導師，自身有裸照在前男友 B

生的手機上，近期得知 B 生將照片轉傳給 C 生，讓 A 生覺得不舒服，本案導師於知悉後立即告知學務處，學務處與輔導室於○○年○○月○○日完成相關責任通報。

2、經學務處初步釐清：B 生表示分手後即將照片刪除，有關轉傳給 C 生乙節僅是開玩笑，未曾將照片轉傳給 C 生或其他同學。

3、案件處理：

(1)○○年○○月○○日完成校安通報，考量學生轉傳照片恐有散布之慮，爰學務處為慎重起見，通報本案為疑似校園性騷擾事件。

(2)○○年○○月○○日下午，學務處初步釐清事件脈絡並協同導師及輔導室對相關學生進行追蹤輔導。

(3)本案經導師聯繫家長，雙方家長於○○年○○月○○日到校，並於同日召開專案會議向家長說明案情，釐清並未有照片轉傳之情事，且經家長同意後檢視 B 生及 C 生手機時，亦未發現該照片，爰 A 生家長當下表示不追究亦不提出申請調查。

(七)與被害人或其法定代理人聯繫情形：(聯繫時間)

☒被害人或其法定代理人表示暫不申請調查(詳見專案會議紀錄)

☐被害人或其法定代理人決定申請調查

(八)討論提案一：評估是否為公益事件？倘認定為公益事件是否由學校指定人員擔任檢舉人或性平會決議以檢舉案形式啟動調查程序？

(請注意：依據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第18條第3項第3款：學校或主管機關知悉疑似校園性別事件有下列情形，「應」由所設性平會評估該事件對學生受教權及校園安全之影響，經會議決議以檢舉案形式啟動調查程序，以釐清事實，採取必要之措施維護學生之權益與校園安全：「三、行為人為校長或教職員工。」意即，若行為人為校長或教職員工，應決議以檢舉案形式啟動調查。)

☒無需基於公益主動檢舉：

經學校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4條告知家長相關權益及各種救濟途徑後，被害人家長基於_____，表示不申請調查，因此

本校決議尊重家長意願，不主動檢舉。

☐基於公益主動檢舉：

本案評估對學生受教權及校園安全所生之影響，由學校人員擔任檢舉人(或經性平會決議以檢舉案形式啟動調查程序)。

(九)討論提案二：討論當事學生之輔導處遇及學校處理措施。

1、行為人部分：本案經初步釐清未有照片轉傳之情事，然學生玩笑行為仍有不妥、有待教育，建議依據學生輔導法之發展性輔導（請依學生實際發生的情況，選擇填寫），由學務處、輔導室及導師持續追蹤，適時予以管教和輔導。（請自行紀錄）

2、被害人部分：於尊重被害人之意願下，針對其輔導需求，妥適協助連結相關資源或逕予提供輔導資源。（請自行紀錄）

3、教育與宣導：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時間)

(校名) ○○○學年度第○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簽到表

時間： 年 月 日 (星期) 上 (下) 午 時 分

地點：

主席：

紀錄：

出席人員：(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9條)

編號	姓名	性別	職稱或身分代表 (教師代表、職工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	簽名	備註
1					
2					
3					
4					
5					

(本表格可自行增列)

委員總數為：_____人，本次會議出席人數為：_____人。

委員總數性別比例為：(女)_____：(男)_____。

出席委員性別比例為：(女)_____：(男)_____。

※附註：請學校承辦人員注意，委員人數不包含列席者，人數應以奇數為宜，
性別比例應合法(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